

习近平会见俄罗斯老战士代表

会见俄罗斯援华专家和亲属代表

本报莫斯科5月8日电(记者杜尚泽、谢亚宏)国家主席习近平8日在莫斯科会见曾在中国东北抗日战场上和卫国战争中浴血奋战的18名俄罗斯老战士代表。

这18名代表中,有参加过解放牡丹江战斗的现任俄罗斯军事科学院院长加列耶夫,有参加过解放沈阳战斗的俄中友协理事会成员舒德洛,有现任俄中友协副主席、全俄老战士委员会中国分委会主席阿巴索夫等。他们中年龄最大的已有93岁,但依然健康矍铄,神采奕奕。

当习近平步入会见大厅时,全体老战士代表起立,鼓掌欢迎。习近平站立在中国国旗前,现场播放俄、中两国国歌。习近平同老战士代表们一一握手,向他们致以亲切问候,并颁发了纪念奖章。当年迈的加维尔托夫斯基接受奖章时,习近平见他行动不方便,主动走到他面前为其颁奖。颁发奖章后,习近平发表讲话,代表中国政府和人民,向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作出巨大贡献的俄罗斯老战士们致以诚挚问候和崇高敬意。习近平指出,中俄两国举办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的活动,是为了铭记历史、缅怀先烈、珍爱和平、开创未来。在场很多俄罗斯老战士参加过解放长

春、沈阳、牡丹江、大连等地的战斗,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最终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中俄两国人民用鲜血和生命凝结成了深厚友谊,奠定了中俄关系和两国人民世代友好的坚实基础。中俄两国要不断巩固传统友谊,继续携手走向复兴。

加列耶夫代表俄罗斯老战士发言,感谢习近平主席来到莫斯科出席纪念卫国战争胜利70周年庆典,表示卫国战争的胜利是包括俄中两国人民在内一切世界爱好和平人民的胜利。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中国人民反抗日本军国主义侵略的斗争开始得最早、持续时间最长。中国人民为赢得民族独立和自由作出了艰苦卓绝的斗争,付出了巨大牺牲。在中国人民伟大抗日战争中,中国共产党发挥了中流砥柱的作用。苏联红军为帮助中国人民打败日本军国主义作出了自己的努力,在此过程中,也得到了中国军民极

大支持。当前形势下,俄中两国人民应该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一起,共同捍卫和平、人类文明和世界的未来。

王沪宁、范长龙、栗战书、杨洁篪等参加会见。

本报莫斯科5月8日电(记者杜尚泽、陈效武)国家主席习近平8日在莫斯科会见俄罗斯援华专家和亲属代表。

习近平代表中国政府和人民向在座的各位专家和亲属代表致以诚挚问候和良好祝愿。

习近平指出,新中国成立之初,在中国人民最需要的时候,近3万名苏联专家先后参与援华建设,涉及工业、农业、能源、交通、教育、科技等几十个领域,同中国人民结下了深厚友谊。从1978年至今,成千上万俄罗斯专家积极参与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包括今天在座代表在内的俄罗斯专家们是中俄两国和平的使者,是中国人民的真诚朋友。希

望我们共同传承两国人民的深厚友谊,共同开创中俄关系更加美好的明天。

习近平回顾了曾为中国建设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的原政务院经济总顾问、苏联援华专家组总负责人阿尔希波夫,武汉长江大桥总设计师西林,中国科学院、浙江省首位外籍劳动模范、1998年荣获中国政府“友谊奖”的俄罗斯专家西特里维等专家的感人事迹,称赞他们崇高的精神风范、高超的职业水准、对中国人民的满腔热忱。

习近平说,中国有句老话,“吃水不忘挖井人”,中国人民感谢为中国建设和发展作出贡献的专家们。

40多名俄罗斯专家及亲属参加会见。原苏联建筑专家、北京与上海展览馆等建筑项目负责人托罗普采夫之子谢尔盖·托罗普采夫,中国科学院—马普学会计算生物学伙伴研究所所长、2013年中国政府“友谊奖”获得者哈托维奇先后发言。他们表示,在庆祝俄罗斯卫国战争胜利70周年前夕受到习近平主席的接见十分激动。苏联专家同中国人民共同建设奋斗的日子留下了令人难忘的回忆,也为俄中两国人民的友谊奠定了基础。当前,俄中两国关系迅速发展,两国人民联系日益紧密,令人十分高兴。俄中要永远做好邻居、好朋友。

王沪宁、范长龙、栗战书、杨洁篪等参加会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深化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倡导合作共赢的联合声明

应俄罗斯联邦总统弗·弗·普京邀请,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于2015年5月8日至10日出席卫国战争胜利70周年庆典并访俄,两国元首在莫斯科举行会晤。习近平主席还将会见俄罗斯联邦政府总理德·阿·梅德韦杰夫。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以下简称“双方”)声明如下:

一

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中俄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处于历史最好时期,不断向前发展,进入新阶段,已成为促进两国发展、确保国家安全、提升国际地位的重要因素,成为维护世界和平稳定的可靠保障。

双方视继续深化双边关系为本国外交优先方向,将在2001年7月16日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睦邻友好合作条约》和双方达成的战略共识基础上,不断巩固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在维护各自主权、领土完整、安全,防止外来干涉、自主选择发展道路,保持历史、文化、道德价值观等核心关切上巩固相互支持和协助。

双方将继续保持密切高层交往,全面落实两国元首达成的合作共识,完善两国政府、立法机关、各部門、地方和民间业已建立的交往机制,创新合作渠道,充分利用高水平的政治关系带来的有利机遇,推动各领域合作取得更多实际成果,促进两国的发展与振兴。

中共中央办公厅、中共中央纪委监委与俄罗斯总统办公厅分别建立了交往合作机制,这是双方高度互信的又一新体现。双方高度重视通过上述渠道进一步加强全面合作。

二

双方一致认为,德国法西斯和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第二次世界大战是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浩劫。中国和前苏联作为二战亚洲和欧洲主战场,是抗击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的主要力量,经历了最残酷的考验,付出了巨大牺牲,为捍卫人类尊严、重建世界和平建立了伟大的历史功勋。人类将永远铭记中国、俄罗斯和其他同盟国人民为赢得胜利、为抗击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的反人类思想与恶行、为重建世界和平所付出的巨大牺牲。

双方强调,中俄作为二战主要战胜国、联合国创始会员国和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将坚定捍卫二战胜利成果,反对否认、歪曲和篡改二战历史图谋,维护联合国权威,坚决谴责美化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及其帮凶、抹黑解放者的行径,将尽一切努力阻止世界大战的悲剧重演。

中国人民铭记为中国自由而牺牲的苏军烈士。

三

双方将采取协调一致、有针对性的举措,在以下领域发掘两国务实合作潜力:

——保持双边经贸合作稳定发展势头,在扩大双边贸易额的同时逐步改善双边贸易结构,积极培育新的增长点。

——进一步扩大投资合作规模,加快推进高铁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能源、矿产、林业、加工制造业和服务业等领域的重大投资项目。

——继续推动在双边贸易、相互投资、信贷领域中使用本币结算,扩大在贸易和项目融资、支付服务领域的合作。

——巩固中俄全面能源合作伙伴关系,进一步深化石油领域全面合作,按计划推进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建设,确保按时建成投产。积极推进并争取尽快完成中俄西线天然气项目谈判,加强燃料—能源资源勘探开发等合作,务实推进煤炭、电力、可再生能源等领域合作项目,推动能源装备研发生产的技术交流与生产合作,加强在和平利用核能领域的战略合作。

——在落实《2013—2017年中俄航天合作大纲》方面密切合作,特别是火箭发动机、电子元器件、卫星导航、地对地观测、月球研究和开发及深空探测等优先方向。

——推进远程宽体客机、重型直升机等民用航空制造领域重点项目合作。加强通信与信息技术领域的交流与合作。

——建立有效的创新合作机制,在共同实现中俄科学家高科技研发成果产业化领域确定有前景的项目。确保中国成功担任第六届俄罗斯国际创新工业展主办国。

——有规划地扩大农业、渔业合作,支持相互投资创办农业种植、畜牧养殖、水产品养殖及加工、农产品加工和贸易、农业技术设备等现代化企业,在动植物检验检疫方面加强合作。

——深化中国长江中上游地区和俄罗斯伏尔加河沿岸联邦区合作,并参照其经验建立中国东北地区与俄罗斯远东地区地方合作理事会,继续办好每年的中俄博览会,加强区域性合作的规划统筹,提高实效。

——推动中国东北地区与俄罗斯远东及东西伯利亚地区合作。俄方欢迎中方参与俄罗斯远东跨越式开发区项目。

——加快同江—下列宁斯阔耶口岸铁路桥、黑河—布拉戈维申斯克口岸公路桥等跨境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在使用俄远东港口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俄借桥联运方面加强合作。

——深化在合理利用和保护跨界水资源、跨界水防洪减灾、改善跨界水体水质、保护跨界重点自然保护区、维护生态多样性等领域的合作。

——双方满意地指出,中俄国界是稳定、睦邻、合作、互助的纽带,将充分发挥中俄边界联合委员会和其他机制的独

特潜力,进一步深化边境问题全面协作,包括在计划时限内完成第一次国界联合检查、规范双方在边界水体中的活动和打击跨境犯罪。

——巩固和深化中俄人文合作成果,继续办好中俄青年友好交流年框架内的各项活动,扩大两国青年交流规模,开始筹办中俄媒体交流年。

四

双方指出,在世界多极化加快发展的同时,国际关系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这一进程伴随着原有矛盾激化、新冲突层出不穷和在各领域的竞争加剧。不同宗教和文明之间裂痕加深的危险显现。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跨国犯罪、粮食短缺、气候变化、传染病等威胁世界稳定和人类持续发展的问题仍未解决。

双方一致确信,符合21世纪现实的做法应是实现国与国之间和谐相处,而非彼此隔绝,各国应本着平等、不可分割的安全原则,在恪守国际法的基础上照顾彼此利益,通过集体行动解决当代问题和化解危机。

双方基于两国建立和发展新型国家关系的成功经验,本着维护和平、推进合作和共同开创未来的原则,呼吁世界各国:

——尊重各国人民和领土完整,尊重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尊重各国人民自主选择的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反对颠覆合法政权的行径。

——恪守《联合国宪章》、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及其他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认真履行国际条约,将倡导和平发展和合作共赢理念、推进世界多极化以及促进国际关系民主化和法治化作为外交政策的基本方向。

——通过政治外交途径解决国家间分歧和争端,反对零和博弈、赢者通吃的冷战思维和行径,反对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反对实行单方面制裁和威胁实行制裁。

——尊重文化差异和文明多样性,推动不同文明建设性协作。倡导不同文明相互丰富,反对排他性。

——共同纪念联合国成立70周年。加强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的核心作用,加强安理会履行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维护会员国共同利益的权力,将联合国作为保障不同社会政治制度、文化传统和发展道路国家和睦共处、建立更加公正、合作共赢的多极世界秩序的核心机制。任何安理会改革方案都要立足于促进联合国及安理会团结、合作,真正有利于促进人类的和平、安全与发展事业。实现这一目标要通过各国政府间平等会谈,在广泛一致基础上制定“一揽子”解决方案。各方应继续努力,在不、人为设定时限的前提下制定出成熟的改革方案,且各成员国就该改革方案达成最广泛共识。

——始终不渝地捍卫国际关系中安全不可分割的原则。单方面在全球范围内发展和部署反导系统不利于国际局势的稳定,可能损害全球战略稳定和国际安全。应通过所有相关国家共同采取政治外交努力,防止弹道导弹和导弹技术扩散,不能试图靠牺牲其他国家的安全来保障本国和发达国家的安全。

——确保外空安全与和平利用,采取措施防止外空军备竞赛,努力推动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尽快启动谈判,以便以中俄提出的“防止在外空放置武器、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条约”草案为基础,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协定。中俄重申反对在外空部署武器,呼吁所有国家大国遵守这一政策。

——双方将继续在联合国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框架下就“外空活动长期可持续性”等议题大力加强协调与合作,包括外空行动的安全性以及保障和平利用外空的方式和手段等。

——继续坚持《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原则和宗旨,包括“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公平原则和各自能力原则,努力加强在全球气候变化问题上的国际合作,共同致力于在2015年巴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一次缔约方会议暨《京都议定书》第十一次会议上达成符合各国利益、能有效、公平地解决气候变化问题的成果。

——在相互尊重、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共同努力建立和平、安全、开放、合作的信息空间。制定普遍、有效的网络空间国家行为规范,反对利用信息通信技术干涉他国内政,破坏其政治、经济和社会稳定。讨论中俄等国今年向联大提交的信息安全国际行为准则更新案文,以便尽早就此达成国际共识。

双方认为,在信息通信技术使用领域进一步深化合作十分重要且符合两国利益。双方将就此积极开展务实合作,加强在政策、技术、商业和人文等领域的协作。推动共同倡议、预防和打击使用互联网等信息通信技术进行恐怖及犯罪活动。

双方将继续共同努力维护战略稳定,加强国际和地区安全。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禁止生物武器公约》、《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为基础在防扩散领域密切合作。

双方认为,上海合作组织是维护全球和地区和平、安全、稳定与发展的重要因素。该组织树立了平等、互信、睦邻、合作的新型国家间关系典范,为多边组织提供了“结伴而不结盟”的合作方式。在当前地缘政治现实下,上海合作组织正迎来新的发展前景。中国全力支持俄罗斯担任上海合作组织主席国工作。双方愿同其他伙伴一道,致力于进一步完善上海合作组织职能,提升其在应对成员国所面临的安全挑战与威胁、有效维护地区稳定、加快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

双方支持金砖国家合作机制不断发展,为完善全球经济治理、维护国际和平和安全作出积极贡献。双方认为,金砖国

家应当秉承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精神,开展全方位合作,建设更紧密伙伴关系,尽快完成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和应急储备安排筹建工作。中方将积极支持俄方担任金砖国家主席。

双方将在二十国集团(G20)框架下加强协调,共同推动G20在促进世界经济增长、维护国际金融稳定、完善全球经济治理、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等方面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双方愿同主席国土耳其及其他G20成员一道,共同推动安塔利亚峰会取得积极成果。中俄主张尽快落实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改革方案,进一步提高G20信誉,展现G20能力。俄方愿积极支持中方主办2016年G20峰会取得成功,共同维护G20作为国际经济合作重要论坛的地位,在推动世界经济增长、维护国际金融市场稳定、加强全球经济治理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俄方高度评价中方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倡议,认为这是一个旨在发展地区经贸与投资合作的重要构想。双方将继续在丝绸之路经济带和欧亚经济联盟框架内寻找地区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契合点,在加强平等合作与互信基础上确保欧亚地区经济的可持续增长。双方欢迎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启动经贸合作方面的协议谈判。

双方高度重视继续在中俄印机制框架内开展合作。双方认为,这一外交合作机制有助于加强三国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地位,并就国际和地区问题协调立场。

双方将深化中俄蒙合作,通过发展三方在政治、经济、科技、人文、边境、地方以及国际事务中的协作实现三方各领域全方位合作。

双方认为,亚太地区在世界政治和经济中作用不断上升,确保本地区和平、稳定与可持续发展是首要任务。双方将继续努力,在国际法至上、互信、和平解决争端、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尊重各国利益原则基础上,在亚太地区构建可靠、符合当今现实、透明、全面的平等、不可分割的安全架构。双方将与东亚亚地区联盟和其他有关伙伴一道,在东亚峰会和其他多边组织框架下,推动就上述问题开展进一步对话。

双方高度评价2014年11月由中国作为东道主在北京举办的亚太经合组织(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成果,视其为进一步深化亚太地区经济一体化、促进创新发展、改革与增长、加强全方位互联互通与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合作方向。双方将继续密切协作,推动APEC为促进亚太地区经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双方指出,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亚信)作为本地区正在形成的安全与合作架构的必要组成部分,发挥重要作用。俄方支持中方担任2014—2016年亚信主席国的目标和任务。双方将继续在落实这些目标和任务中保持密切协调和建设性协作。

双方认为,亚欧会议是亚欧国家间开展政治对话、经贸合作、社会文化及其他领域交流的重要平台。双方主张提高亚欧会议工作效率,认为以2016年亚欧会议成立20周年之际为契机,制定关于其未来发展的内容丰富的概念文件十分重要。

双方对非中关系、俄非关系快速发展表示欢迎,将进一步深化在非非洲事务中的对话与战略合作,包括通过探讨在金砖国家框架内共同扩大对非合作,协助非洲实现可持续发展,增强非洲国家自主发展能力。

双方就拉美问题保持磋商,在发展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关系中加强协作,研究在该地区社会经济领域开展符合拉美国家意愿和需求的合作,共同为拉美国家的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双方重申,支持叙利亚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认为政治外交手段是解决叙利亚危机的唯一途径,反对任何在该国从事武力干涉的企图。双方呼吁叙利亚冲突各方尽快停止武装对抗,在2012年6月30日通过的《日内瓦公报》基础上启动内部对话与谈判,达成符合叙利亚人民意愿的长期政治和解。

双方重申,支持阿富汗摆脱恐怖主义和毒品,成为和平、稳定、民主、中立和经济繁荣的国家。双方对因“伊斯兰国”的出现和该组织武装分子破坏活动加剧导致阿富汗局势持续恶化表示不安。双方认为,必须继续向阿富汗提供广泛协助,包括提高阿国家安全部队能力,根据联合国安理会相关决议,进一步推进“阿人主导、阿人所有”的民族和解进程。

双方对乌克兰危机久拖不决表示关切,呼吁所有冲突方始终坚持政治解决危机,在充分考虑乌克兰国内各地区和各民族合理权益、兼顾有关各方合理利益与关切基础上,尽快达成全面、均衡、持久的政治解决方案,实现乌克兰的稳定与发展。

双方积极评价两国在推动政治外交解决伊朗核问题中的协作,呼吁谈判各方抓住独一无二的历史机遇,加大外交努力,在已确定的今年6月底前限前达成公正平衡、互利共赢的全面协议。

双方重申,维护朝鲜半岛和平稳定,实现半岛无核化,通过对话协商解决有关问题符合共同利益。对本地区的和平、稳定与繁荣具有重要意义。双方认为,六方会谈是解决朝核问题有效方式,希望有关各方相向而行,为重启六方会谈积累条件。

双方积极评价中俄首次东北亚安全磋商成果,愿按照中俄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精神,进一步加强对话沟通,增进协调与合作,共同维护东北亚地区和平、稳定与安全,推动在兼顾东北亚各国利益及关切的基础上构建地区和平、安全新架构。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于莫斯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主席
习近平

俄罗斯联邦
总统
弗·弗·普京

(新华社莫斯科5月8日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以下简称“双方”),确认将深化两国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促进欧亚地区及全世界平衡和谐发展,声明如下:

一
俄方支持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愿与中方密切合作,推动落实该倡议。

中方支持俄方积极推进欧亚经济联盟框架内一体化进程,并将启动与欧亚经济联盟经贸合作方面的协议谈判。

双方将共同协商,努力将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和欧亚经济联盟建设相对接,确保地区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加强区域经济一体化,维护地区和平与发展。双方将秉持透明、相互尊重、平等、各种一体化机制相互补充、向亚洲和欧洲各有关方开放等原则,通过双边和多边机制,特别是上海合作组织平台开展合作。

二
为推动实现上述目标,双方将在以下优先领域采取步骤推动地区合作:

——扩大投资贸易合作,优化贸易结构,为经济增长和扩大就业培育新的增长点。

——促进相互投资便利化和产能合作,实施大型投资合作项目,共同打造产业园区和跨境经济合作区。

——在物流、交通基础设施、多式联运等领域加强互联互通,实施基础设施共同开发项目,以扩大并优化区域生产网络。

——在条件成熟的领域建立贸易便利化机制,在有共同利益的领域制订共同措施,协调并兼容相关管理规定和标准、经贸等领域政策。研究推动建立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自贸区这一长期目标。

——为在区域经济发展方面能够发挥重要作用的中小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促进扩大贸易、直接投资和贷款领域的本币结算,实现货币互换,深化在出口信贷、保险、项目和贸易融资、银行卡领域的合作。

——通过丝路基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上海合作组织银联体等金融机构,加强金融合作。

——推动区域和全球多边合作,以实现和谐发展,扩大国际贸易,在全球贸易和投资管理方面形成并推广符合时代要求的有效规则与实践。

三
双方支持启动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对接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与欧亚经济一体化的对话机制,并将推动在双方专家学者参与下就开辟共同经济空间开展协作进行讨论。

双方将成立由两国外交部牵头、相关部门代表组成的工作组,协调上述领域的合作。双方将通过中俄总理定期会晤机制及其他双边合作机制,监督上述共识的落实进程。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于莫斯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主席
习近平

俄罗斯联邦
总统
弗·弗·普京

(新华社莫斯科5月8日电)